

##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 考試注意事項





- 考試期間應將座位桌面、抽屜、桌椅周圍淨空。
- 2、個人物品及班級公物請妥善放置於置物櫃或指定處所。 未依規定淨空之班級,將登錄公勤班,全班服公勤乙次。
- 3、學生應遵照考試時間準時進場。考試開始遲到10分鐘 不准進場·未滿 20 分鐘不得出場。
- 考試時手機與智慧型穿戴裝置(具藍牙或無線傳輸功能) 應關機,不得隨身攜帶或放置於座位。
- 5、以上注意事項如有未盡事宜,請同學參閱「高雄市立 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學牛考試規則及學牛考試 請假補考要點」,並遵守相關規定。
- 6、有違反考試規則者,將依規定懲處。

## 本學期考試日期

- ◆第1次段考:3月25、26、27日(星期一至三)
- ◆第2次段考+畢業考:4月30日、5月1、2日(星期二至四)
- ❖期末考:6月25、26、27日(星期二至四)

本學期數學、國文高三補考日期:5月9日(星期四)

高一、高二補考日期:7月4日(星期四)

※補考注意事項:補考同學請穿著校服,並攜帶學生證或身分證或駕照

或健保卡等附照片之證件。未穿著校服或未帶證件者,不得參加補考。